

万家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6 年 8 月 25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万家双利
基金主代码	51919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3 月 6 日
基金管理人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8,546,541.11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合理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力争获得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通过主动的组合管理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基金管理人在充分研究宏观市场形势以及微观市场主体的基础上，采取积极主动地投资管理策略，通过定性与定量分析，对利率变化趋势、债券收益率曲线移动方向、信用利差等影响固定收益投资品价格的因素进行评估，对不同投资品种运用不同的投资策略，并充分利用市场的非有效性，把握各类套利的机会。在信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寻求组合流动性与收益的最佳配比，力求持续取得达到或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总全价指数（总值）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兰剑	洪渊
	联系电话	021-38909626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lanj@wjasset.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95538 转 6、4008880800	95588
传真		021-38909627	010-66105798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wjasset.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 360 号 8 层(名义楼层 9 层)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 -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800,668.20
本期利润	-1,834,505.1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8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99%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6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47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1,447,657.0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5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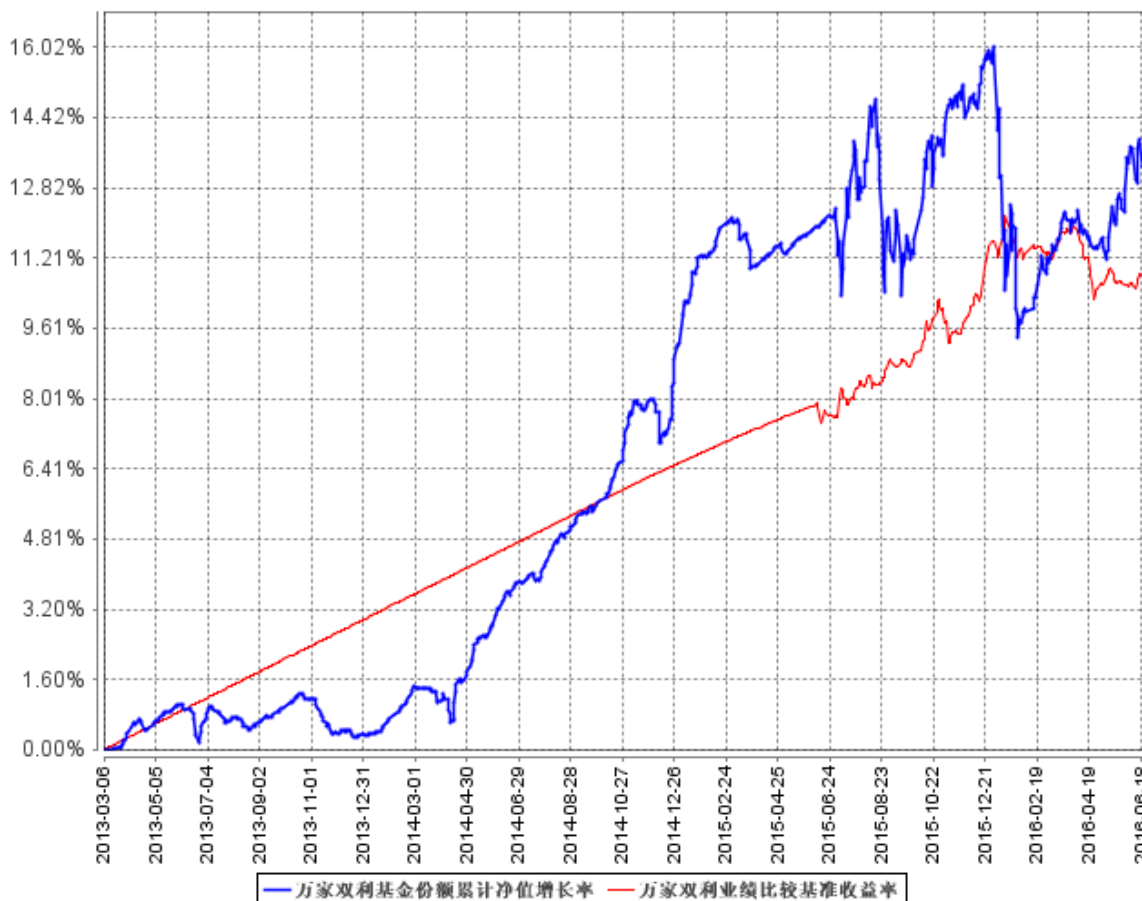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72%	0.32%	0.44%	0.05%	1.28%	0.27%
过去三个月	2.29%	0.24%	-0.70%	0.08%	2.99%	0.16%
过去六个月	-0.99%	0.38%	-0.44%	0.09%	-0.55%	0.29%
过去一年	2.09%	0.38%	3.25%	0.10%	-1.16%	0.28%

过去三年	13.94%	0.23%	9.84%	0.06%	4.10%	0.1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4.69%	0.22%	11.11%	0.05%	3.58%	0.1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万家双利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 2013 年 3 月 6 日，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2]44 号文批准设立。公司现股东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 360 号 8 楼(名义楼层 9 层),办公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 360 号 8 楼(名义楼层 9 层),注册资本 1 亿元人民币。目前管理二十六只开放式基

金，分别为万家 18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万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和谐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双引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万家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万家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信用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日日薪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强化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现金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新兴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颐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万家颐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高翰昆	本基金基金经理、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双引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现金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 3 月 17 日	-	7 年	英国诺丁汉大学硕士。2009 年 7 月加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助理、交易员、交易部总监助理、交易部副总监。

	金、万家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颐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万家颐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				
--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以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基金合同、《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 为基金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 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 针对个别媒体报道, 在本基金发售期间有销售机构在推介时称本基金有约定收益率, 公司及时进行了澄清。对公司存在的宣传推介材料未按程序报备的问题, 上海证监局对相关责任人采取了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并责令公司进行改正。公司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了处理, 并按要求完成了改正。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 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和《异常交易监控及报告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 涵盖了研究、授权、投资决策和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的各个环节, 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 防范导致不公平交易以及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发生。

公司制订了明确的投资授权制度, 并建立了统一的投资管理平台, 确保不同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实行集中交易制度, 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 执行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程序; 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 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对于银行间交易, 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公平公正的进行询价并完

成交易。为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制度规范、流程审批、系统风控参数设置等进行事前控制,通过对投资交易系统的实时监控进行事中控制,通过对异常交易的监控和分析实现事后控制。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无下列情况: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市场经历了较大的波折,投资者对经济基本面货币政策等的认知也经历了较大的变化。从一月股灾时对经济断崖式下跌寻底的判断到一季度末转而认为稳增长走老路拉升 GDP 再到二季度意识到经济增速 L 型刺激政策边际效益递减,经历了比较波折的不断认识的过程。反应到股市上就是指数剧烈的波动,投资者风险偏好的下降上升再到趋稳的过程。而债券市场因为受到国企违约银行实行 MPA 监管措施等意外事件影响,在货币政策没有大变化经济基本面 L 型筑底的情况下亦出现了波动较为剧烈的震荡行情。可以说,上半年市场运行的总基调是谨慎保守,而影响价格的最重要的因素是市场投资者的风险偏好及情绪变化。股市债市均出现较明显的结构性行情。股市中那些需求刚性而供给受限全年营收确定性高的行业板块出现了资金扎堆现象而不断有个股创新高,而那些所谓强周期板块则在一月份下跌后不再强力反弹。债市方面期限利差不断收缩,高评级信用债的信用利差也持续缩窄,但低评级信用债利差则持续扩大并伴有一级发债融资困难的情况。

本基金敏锐把握住了这种变化,积极布局弱周期防守型板块个股配置高评级信用债及利率债。并通过预判市场预期差灵活调整组合仓位及个股个券的选择,整个上半年本基金规避了较大的波动并获取了一定的相对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753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99%,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0.4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我们认为在英国退欧后,全球资本市场都没法准确预估该事件带来的影响。市场的整体风险偏好会下一个台阶,将有利于低风险收益确定性高的投资品种。上述判断的主要风险在于投资者风险偏好的上升。为此需要关注的是,国内在传统经济继续式微的情况下新兴经济

能否有较好的承接是否会有向上的超预期表现，海外需要关注英国脱欧后欧盟瓦解的趋势是否不会延续美国的经济能否独善其身而引发加息预期等。

我们认为，整体市场的风险偏好短期很难恢复向上。本基金将继续延续符合低风险市场环境的资产配置思路。我们亦将关注那些能引起市场风险偏好变化的事件及时做好调整应对变化，努力为投资者创造良好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或小组)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公司成立了估值委员会,定期评价现行估值政策和程序,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估值委员会由督察长、基金运营部负责人、合规稽核部负责人、权益投资部负责人、固定收益部负责人等组成。估值委员会的成员均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从业资格,精通各自领域的理论知识,熟悉政策法规,并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

2、基金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

3、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存在的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4、已签约的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的性质与程度

本基金管理人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中债收益率曲线和中债估值最终用户服务协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自 4 月 15 日至 6 月 30 日基金资产净值连续 52 个工作日低于五千万元。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两百人的情况。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万家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万家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万家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万家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万家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万家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302,077.10	4,097,459.32
结算备付金	237,133.13	169,314.51
存出保证金	13,518.95	17,942.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644,063.39	77,955,222.35
其中：股票投资	7,223,918.59	11,279,301.39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38,420,144.80	66,675,920.9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733,254.84	1,618,244.40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499.60	1,099.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46,930,547.01	83,859,281.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300,000.00	-
应付证券清算款	200,071.25	60,565.22
应付赎回款	48,423.24	135,390.26
应付管理人报酬	23,834.43	48,563.13
应付托管费	6,809.84	13,875.1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0,791.14	24,586.06
应交税费	1,702,947.10	1,702,947.10
应付利息	927.57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89,085.41	380,000.28
负债合计	5,482,889.98	2,365,927.22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38,546,541.11	75,038,471.09
未分配利润	2,901,115.92	6,454,883.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447,657.03	81,493,354.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930,547.01	83,859,281.76

注：1. 报告截止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753 元，基金份额总额 38,546,541.11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万家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1,283,260.49	15,459,746.92
1.利息收入	1,484,379.73	12,587,489.8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5,537.87	1,077,181.06
债券利息收入	1,477,712.49	9,039,586.06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129.37	2,470,722.69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734,095.77	19,119,859.0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3,089,174.89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344,586.62	19,119,859.0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0,492.50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836.95	-16,247,882.54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292.50	280.64
减：二、费用	551,244.66	2,402,030.47
1. 管理人报酬	176,800.13	1,512,204.86
2. 托管费	50,514.34	432,058.51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52,645.64	10,681.83
5. 利息支出	58,246.87	233,713.19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58,246.87	233,713.19
6. 其他费用	213,037.68	213,372.0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34,505.15	13,057,716.4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4,505.15	13,057,716.45

注：1. 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万家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5,038,471.09	6,454,883.45	81,493,354.5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834,505.15	-1,834,505.1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6,491,929.98	-1,719,262.38	-38,211,192.3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81,946.71	19,584.76	401,531.47

2. 基金赎回款	-36,873,876.69	-1,738,847.14	-38,612,723.8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8,546,541.11	2,901,115.92	41,447,657.0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96,064,053.73	35,087,162.96	631,151,216.6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3,057,716.45	13,057,716.4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11,527,552.03	-27,760,494.03	-539,288,046.0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5,458,370.67	1,104,211.67	26,562,582.34
2.基金赎回款	-536,985,922.70	-28,864,705.70	-565,850,628.4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5,877,008.19	-15,877,008.19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4,536,501.70	4,507,377.19	89,043,878.8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方一天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方一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广益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万家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万家岁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520 号文《关于核准万家岁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的核

准,由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向社会公开募集,基金合同于 2013 年 3 月 6 日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6,380,439,193.08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登记结算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8 日,万家岁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通讯方式召开,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万家岁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内容包括万家岁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名称、修改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收益分配方式和修订基金合同等事项。自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万家岁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失效且《万家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时生效。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含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地方政府债、公司债、企业债、次级债、短期融资券、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可转债及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以及经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可持有可转债转股所得的股票、因所持股票所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也可以直接从二级市场上买入股票和权证。

本基金对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对股票资产的投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总全价指数(总值)。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

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6.4.6.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6.4.6.2 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6.4.6.3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 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储蓄存款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发行债券的企业和银行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中债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7.3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7.3.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泰证券	23,123,176.24	66.71%	1,931,769.86	59.68%

6.4.7.3.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泰证券	1,955,322.38	8.58%	66,021,092.24	50.26%

6.4.7.3.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泰证券	150,000,000.00	35.94%	128,977,000.00	31.16%

6.4.7.3.4 权证交易

本报告期间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权证交易。

6.4.7.3.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中泰证券	20,725.48	66.41%	6,343.71	62.72%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中泰证券	1,691.06	59.35%	1,691.06	59.66%

6.4.7.4 关联方报酬

6.4.7.4.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76,800.13	1,512,204.86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64,540.44	175,967.52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70%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7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6.4.7.4.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0,514.34	432,058.51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6.4.7.5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7.6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7.6.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 年 3 月 6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1,250.00	10,001,250.00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1,250.00	10,001,250.00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10,001,250.00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0.00	10,001,250.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11.83%

注：基金管理人认购及申购本基金份额时所适用的费率与本基金公告的费率一致。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6.4.7.6.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投资本基金。

6.4.7.7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工商银行	302,077.10	1,810.32	77,152,361.10	63,365.66

注：本基金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通过托管银行备付金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获得的利息为人民币 3,603.12 元，2016 年 6 月 30 日结算备付金余额为人民币 237,133.13 元。20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获得的利息为人民币 4,037.96 元，2015 年 6 月 30 日结算备付金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

6.4.7.8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8 期末（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8.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的证券。

6.4.8.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0651	格力电器	2016年2月22日	重大事项停牌	19.22	-	-	4,127	79,197.13	79,320.94	-

6.4.8.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8.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8.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223,918.59	15.39
	其中：股票	7,223,918.59	15.39
2	固定收益投资	38,420,144.80	81.87
	其中：债券	38,420,144.80	81.87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39,210.23	1.15
7	其他各项资产	747,273.39	1.59
8	合计	46,930,547.01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584,036.00	1.41
C	制造业	5,305,288.59	12.8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065,834.00	2.57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268,760.00	0.65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7,223,918.59	17.43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股票投资。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103	广博股份	100,465	2,030,397.65	4.90
2	300263	隆华节能	102,300	1,143,714.00	2.76
3	300197	铁汉生态	76,900	1,065,834.00	2.57

4	002481	双塔食品	115,800	845,340.00	2.04
5	002070	众和股份	30,000	757,500.00	1.83
6	600489	中金黄金	37,900	425,996.00	1.03
7	600172	黄河旋风	17,200	316,996.00	0.76
8	600958	东方证券	12,000	201,720.00	0.49
9	002155	湖南黄金	12,000	158,040.00	0.38
10	002470	金正大	16,400	132,020.00	0.32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070	众和股份	3,120,478.00	3.83
2	002103	广博股份	1,735,941.10	2.13
3	600089	特变电工	1,484,000.00	1.82
4	002481	双塔食品	1,103,593.00	1.35
5	300263	隆华节能	1,029,540.00	1.26
6	300197	铁汉生态	988,615.00	1.21
7	600352	浙江龙盛	786,170.92	0.96
8	300073	当升科技	785,173.00	0.96
9	601985	中国核电	606,279.00	0.74
10	600547	山东黄金	597,680.00	0.73
11	600172	黄河旋风	597,160.00	0.73
12	000910	大亚科技	561,190.00	0.69
13	600489	中金黄金	413,110.00	0.51
14	000671	阳光城	312,501.00	0.38
15	002170	芭田股份	236,577.00	0.29
16	300032	金龙机电	204,800.00	0.25
17	600958	东方证券	203,760.00	0.25
18	002179	中航光电	183,610.00	0.23
19	000651	格力电器	180,386.00	0.22
20	002303	美盈森	177,587.00	0.22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2070	众和股份	2,311,261.00	2.84
2	600089	特变电工	1,838,431.05	2.26
3	000910	大亚科技	1,500,331.58	1.84
4	002103	广博股份	937,388.50	1.15
5	600547	山东黄金	636,832.00	0.78
6	601985	中国核电	611,063.62	0.75
7	600352	浙江龙盛	607,755.93	0.75
8	600172	黄河旋风	573,701.22	0.70
9	300073	当升科技	571,647.38	0.70
10	300032	金龙机电	556,281.52	0.68
11	000671	阳光城	553,160.88	0.68
12	002241	歌尔股份	475,307.32	0.58
13	601288	农业银行	451,500.00	0.55
14	600372	中航电子	424,503.39	0.52
15	002179	中航光电	412,973.39	0.51
16	600388	龙净环保	404,732.45	0.50
17	002013	中航机电	348,529.00	0.43
18	600270	外运发展	341,742.23	0.42
19	002007	华兰生物	340,591.65	0.42
20	002170	芭田股份	336,663.23	0.41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6,683,271.02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7,979,879.03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000,000.00	12.0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000,000.00	12.06
4	企业债券	33,420,144.80	80.6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8,420,144.80	92.70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50215	15 国开 15	50,000	5,000,000.00	12.06
2	112046	11 华孚 01	40,000	4,052,400.00	9.78
3	112172	13 普邦债	39,000	3,954,600.00	9.54
4	112174	13 广田 01	37,000	3,724,050.00	8.98
5	112155	12 正邦债	31,660	3,103,629.80	7.49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暂不可投资国债期货。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7.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3,518.9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33,254.84
5	应收申购款	499.6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47,273.39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960	40,152.65	9,986,667.59	25.91%	28,559,873.52	74.09%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 持有本基金	47,096.18	0.12%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年3月6日）基金份额总额	6,380,439,193.08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5,038,471.09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81,946.71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6,873,876.69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8,546,541.11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管理人：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托管人：

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托管人的专门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未发生改变。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泰证券	1	23,123,176.24	66.71%	20,725.48	66.41%	-
华宝证券	1	11,539,973.81	33.29%	10,481.65	33.59%	-

注：本基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字[2007]48号)的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在比较了多家证券经营机构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研究水平后,向多家券商租用了基金专用交易席位。

1、基金专用交易席位的选择标准如下：

- (1)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2)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3)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2、基金专用交易席位的选择程序如下：

- (1)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席位的证券经营机构。
- (2)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席位租用协议。

3、基金专用交易席位的变更情况：

无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泰证券	1,955,322.38	8.58%	150,000,000.00	35.94%	-	-
华宝证券	20,832,288.19	91.42%	267,400,000.00	64.06%	-	-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8月25日